候我們在談論

藝術與氣質



和討論藝術時 都會涉及主觀 性。但藝術主 觀性背後也有 一個客觀的條 件,就是我們 常說的個人氣

質。氣質描述人的行為和反應方 式,包括情緒、肢體動作和注意力 的表現。

氣質可以透過藝術培育出來。 道理很簡單直接,一個天天背誦唐 詩宋詞、認識文史哲的人,和一個 天天沉迷電動遊戲的人,兩者的氣 質可能會不一樣。為什麼會不一

氣質和藝術教育有直接的關 係。聽古典音樂、學習繪畫舞蹈、 樂器彈奏,讓人培養優雅氣質。每 個人的氣質不一樣,因為其背後由 不同的藝術土壤滋養出來:有人喜 歡抽象畫,有人喜歡水墨,有人喜 歡寫實主義,有人喜歡野獸派…… 最重要的是若果一個人有均衡的氣 質,他便能夠吸收不同類型的藝 術,既能文也能武。

從前娛樂文化會描繪書生為體 質虛弱,例如電影《倩女幽魂》的寧 采臣,故有「文弱書生」之稱。若 果我們研究一下,古時的書生也需 要習武,如果身體不強壯,又如何

能長途跋涉赴京考試呢?所以把書 生形容為孱弱氣質者,是不對的。 中國傳統思想文化注重平衡,故從 前的官員氣質大多由文史哲培育出 來。但是今天社會或受到西方專業 化影響,醫生、律師、工程師等的 地位似乎取代從前的文史哲學者。

為什麼藝術教育那麼重要?藝 術教育培養一個人的文化底氣。一 個人有了文化底氣有助創新不同類 型的藝術形式。而氣質的問題,除 了所謂喜不喜歡的某種美學主觀性 之外,也有客觀性的標準。例如多 **讀歷史和哲學**,打好文化基本功, 理解藝術歷史,認識藝術不同門派 及藝術特色等。

氣質最重要的是培養一個人能 夠深度地、開放地吸收不同的事 物,這才能培養出大器的氣質。大 器的氣質能夠培養出宏觀的視野和 藝術胸襟。談吐、言論、衣着品味 等是個人的選擇,但在做這些選擇 之前,藝術素養能令人更有底氣去 選擇美學上的取向。甚至乎在價值 觀上如何看事物,這些是藝術教育 其中一個非常重要的功能。因此, 藝術不應只是被定性為一種可有可 無的教育形式。學習書法,你的筆 法可以行雲流水,奔放自如。但底 氣就是你要學會如何握筆、專注和 呼吸等基本功。培養藝術底氣並不 太注重天分,而更需專注學習過 程,方可提升自身的藝術涵養。

王羽佳的音樂世界



三十七歲的 知名鋼琴家王羽 佳,正迎來她職 業生涯的高光時

去年在美國 卡內基音樂廳, 她身着火辣性感

短裙,與指揮家雅尼克和費城交響 樂團合作,用一個晚上一氣呵成俄 羅斯作曲家拉赫曼尼諾夫四部高難 度鋼琴協奏曲外加《帕格尼尼主題 幻想曲》。這場用時四個半小時的 音樂會創造了紀錄,演出期間有觀 眾激動暈倒,而音樂會後雅尼克更 是雙膝跪地,對這位女鋼琴家的精 彩表演嘆服不已。

出道二十多年來,這位中國鋼 琴家一直活躍在世界音樂舞台。她 以勤奮著稱(年均演出超過一百 場,常年在世界各地奔忙),亦以 高超技巧著稱(拉赫瑪尼諾夫、李 斯特等作曲家的炫技曲目,對她來



▲《王羽佳:維也納獨奏 會》專輯封面。

我

是

盯

無

的

說每每輕鬆不費吹灰之力),同樣 也是跨界愛好者。她不喜歡一成不 變、因循傳統,樂於直面挑戰並在 應對與轉圜之間完成自我成長與突 破。如是性情特徵,在她最近推出 的專輯《王羽佳:維也納獨奏會》 (Yujia Wang: The Vienna Recital) 中,即可窺見一二。

此專輯是鋼琴家二〇二二年在 維也納舉辦獨奏會的現場錄音。與 王羽佳一貫的奔放與自在相呼應, 這張專輯的選曲也是不拘一格:以 阿爾貝尼茲(Albéniz)的鋼琴組 曲《伊貝利亞》開篇,跳轉至俄羅 斯人斯克里亞賓的鋼琴奏鳴曲,再 有貝多芬和布拉姆斯等德奧著名作 曲家的代表作,更不乏卡普斯汀 (Nikolai Kapustin)和菲利普格 拉斯等當代曲目穿插其間,令到聆 聽整場音樂會的觀眾宛若穿行畫廊 間,於同一時空感受不同年代和背 景之音樂創作,曲風各異、對照鮮 明卻不乏融洽。

在這場音樂會中,王羽佳更像 是一位出色的策展人,以多元技巧 **詮釋不同曲目,模塑這別開生面的** 音畫世界。她的演奏方法之獨特、 風格之靈動跳脫,讓人應接不暇。 相較於我數年前在香港文化中心聆 聽她與香港管弦樂團合作的柴可夫 斯基鋼琴協奏曲,如今的王羽佳不 僅在音樂圈內圈外更具人氣,她對 於音樂、對於人生也確有更深沉、 更豐盈的理解。她並不甘心做誰的 學生、誰的師妹或誰的繼任者,她 就是她自己。



夏日賞荷



市井萬象

春去夏來,又到了觀荷、 賞荷、拍荷的季節。伴隨着蟬 鳴與鳥叫,荷花如期而至。香 港及深圳兩地的荷花,正悄悄 綻放,一朵朵含苞待放的荷 花,嬌艷欲滴,出淤泥而不 染,為夏日增添一抹清麗的色 彩。

香港中通社

借於盛名



江恆

很多人知道, 以奇幻文學聞名的 JK羅琳也寫過推理 小說,比如私家偵 探斯特萊克系列, 曾引起一定的反 響。可她畢竟是作 家出身,駕馭這樣 的題材難度不大。

但近年全球大賣的《周四推理俱樂部》 系列小說作者奧斯曼,卻是地道的門外 漢。

奧斯曼的本行是英國電視節目主持 人,也是知名喜劇演員,在出書之前, 沒有人會把他與作家聯繫在一起。但他 作為英國推理女王阿嘉莎・克里斯蒂的 超級粉絲,從她的小說中獲取大量靈 感,寫出的書完全不輸專業作家。兩人 的推理小說有很多相似之處,比如阿嘉 莎筆下的大偵探波洛和馬普爾小姐,都 是屆退休年紀的老人,而《周四推理俱 樂部》中的偵探平均年齡皆為七十多 歲。阿嘉莎的文字很有親和力,她創作 的大偵探們常不動聲色地將案情娓娓道 來,而《周四推理俱樂部》的主人公們 說話也十分冷靜,把驚悚、緊張的破案 過程描述成司空見慣的事,用很輕鬆的 語氣調侃式說出來。當然《周四推理俱 樂部》也有自己的特色,結尾都很簡 潔,類似新本格推理的秘訣——真相就 是這麼簡單。

除了深受阿嘉莎的影響,奧斯曼也 很善於把握讀者心理。如他所說,「當 我開始閱讀一本書時,我做的第一件事 就是快速瀏覽第二章的開頭,如果第一 章有八十頁,我就看不下去了。」所以 奧斯曼的書短小精悍,「我知道人們看 電視無聊時換台的速度有多快。當人們 讀我的書時,我希望他們讀完一章後會 想,再讀一章吧。|正因如此,當二〇 二〇年《周四推理俱樂部》甫一問世便 收穫好評,在全球售出逾一千萬冊,曾 連續一百五十周雄霸英國亞馬遜暢銷 榜,就連國際大導演斯皮爾伯格也買下 該系列小說的影視版權。

雖然奧斯曼取得了成功,但他當初 對跨界文學還是相當緊張,原因之一便 是他的名人身份。他非常擔心有人會 講,「哦,他是寫小說的名人」,潛台 詞是「名人的小說能行嗎?」這樣的擔 心情有可原,如今英國名人小說像雨後 春筍,從前披頭士樂隊成員、搖滾音樂 家詹姆斯·麥卡特尼,到《再見舊英

倫》電視節目主持人艾倫·蒂奇馬什, 再到知名情景喜劇演員本傑明・埃爾 頓,各路名人已經寫了幾十年小說。據 尼爾森圖書調查統計,在二〇一八年, 前一百名平裝小說暢銷書中,只有一本 是名人作家的作品,即荷里活明星湯姆 漢克斯的《天才打字機》。到了二〇 二三年,情況發生逆轉,前一百名暢銷 書中有八本平裝小說是名人的作品,前 二十名中更有五個名人入圍。要知道, 與名人傳記和回憶錄不同,小說對題 材、情節、文字和寫作技巧等要求更 高,為何名人對寫小說仍趨之若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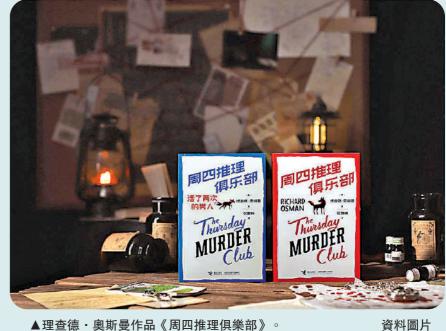
在英國文學評論家阿馬爾・卡利亞 看來,主要的動力來自於圖書出版商, 在當今眼花繚亂的新媒體時代,傳統紙 質的小說想要在競爭中生存,必須同樣 講求流量為王,而以名人小說作為招 攬,就意味着打開了流量密碼。換句話 說,名人在小說新書宣傳上有先天優 勢,不僅能靠廣泛的媒體曝光度吸引眼 球,其擁有的龐大粉絲群體還可轉變成 海量的現成讀者。以蘇格蘭電視節目主 持人洛琳凱莉為例,她被出版商選中, 所寫的小說《海島游泳者》以盛產威士 忌的奧克尼群島為背景,糅合了信仰、 悲傷和希望等情感元素,問世後便贏得 極高人氣。她承認,名人效應是出版商 主動聯繫她的原因,畢竟名人更具市場 價值,處女作也更容易出版。

但需要說明的是,洛琳凱莉能出版 小說,也多少得益於她作為戲劇編輯和 記者的歷練。事實上,不少名人在轉向 小說創作之前,都具備一定的文字功

底,比如奧斯曼曾經做過電視編劇和劇 本導演,而出版了小說《說謊者》的英 國演員史蒂芬·弗萊,也是一名資深編 劇。正如英國麥克米倫出版社總編所 言,如果你的工作是一邊讀寫一邊思 考,遲早有一天會寫出一本書,對於這 樣的人,如果他們不寫書,那才令人驚 訝。

對那些缺乏文字功底的名人來說, 也有出書的辦法——尋找代筆,由專業 作家為故事、人物或其他元素提供想 法,並讓他們承擔大部分或全部的實際 寫作。典型的例子是英國超級名模娜奧 米·坎貝爾的小說《天鵝》和英國拉丁 舞女王、世界冠軍雪莉·巴拉斯的小說 《舞池謀殺案》,都完全由他人執筆。 因劇集《怪奇物語》而聞名的演員米莉 ·布朗,早前出版的小說《十九步》也 是與代筆作家凱瑟琳·麥格爾合作,但 不同之處是,該小說的靈感取材於布朗 家族的真實歷史,包括二戰期間貝斯納 爾格林避難所造成上百人死亡的災難, 同時代筆者的名字也出現在小說扉頁 上,顯示布朗並不想向讀者隱瞞事實。

名人小說現象該如何看待?或許很 大程度上取決於看小說的目的,如果只 是看重作者的名氣,相信就算書寫得粗 淺你也不會介意,況且他們的盛名能夠 吸引那些已很久沒看書的人走進書店, 從這個角度講也是好事一樁,這也是為 什麼商業化程度較高的出版商更願意尋 找名人。不妨設想一下,如果國際巨星 歌手泰勒·斯威夫特出版小說,將會是 何等盛況。



▲理查徳・奥斯曼作品《周四推理俱樂部》

自我完善

在日常生活中,當我們用上「無聊| 這個詞的時候,大概有以下兩個語境:一, 在無所事事的日子,我感到「無聊」;二, 這個人、笑話、書、電影或派對,很「無 聊」。兩個「無聊」,前者是情緒,後者是 判斷,兩個完全不同的語境,卻用上了同一 個詞,這解釋了無聊的本質,即「找不到意 義| 。

一般來說,「找不到意義」應該是壞 事,但瑪諾什·佐摩羅迪(Manoush Zomorodi) 在《越無聊,越開竅:無所事 事更能釋放你的創意與效率》一書,卻提 出:無聊,不僅是生活不可避免的一部分, 更是激發創意的關鍵。

首先,我們要明白人類有多麼害怕無 聊。在書中,佐摩羅迪提到維珍尼亞大學的 一項實驗。在實驗中,參與者會聽到音樂、 看到圖片,以及遭到輕微的電擊。在此,有 百分之七十五的參與者表示願意付費以停止 電擊。接下來,這些願意付費停止電擊的人 會有十五分鐘的獨處時間,而他們面前會有 一個按鈕,只要按下按鈕,就會再一次受到

電擊。之後呢?

之後,居然有三分之一的人決定按下 按鈕來擺脫無聊。參與者寧願選擇受到輕微 電擊,也不願忍受十五分鐘的無所事事。佐 摩羅迪以這個實驗告訴我們,人類真的十分 討厭無聊,以至於必須尋求連續不斷的刺激

擺脫無聊是本能,但同時,佐摩羅迪 認為,「無聊是人類進化的必須」。原來, 當我們感到無聊時,大腦並不會停止運轉。 相反,它會開始進入「自由思考」的狀態, 自由於回顧過去的記憶,又反思現在和想像 未來,從而創造意想不到的腦內聯繫,激發 創意。這也是人類解決問題和創造想法的黃 金時刻。

既然無聊這麼好,為什麼我們無法享 受無聊呢?對於當代人來說,最大的阻礙不 是心魔,而是手機。手機的方便,令到它成 為了填充任何無聊時間的器物,無論是十分 鐘的時間,還是十秒鐘的片刻,我們也會以 按手機來擺脫無聊。

為了培養大家的「無聊耐力」,讓我 粹憑肉眼參觀的人對於館藏的記憶與理解會

們反思,甚至重塑手機使用的習慣,以至重 拾無聊的美好,佐摩羅迪為讀者提供了一個 為期一周的「越無聊,越開竅」挑戰 (Bored and Brilliant challenge)。挑戰

如下: 第一天:自我觀察。在戒除任何壞習 慣之前,我們先要確認個人的習慣模式,所 以在第一天,我們可以利用手機程式,了解 自己使用手機的情況,例如每天用手機的時 數、解鎖的次數、最常使用的程式是哪幾 個、每天什麼時間最常按手機等等;

第二天:移動時避免使用手機。所謂 移動,包括步行、散步、站在電梯,又或正 在使用交通工具,總的來說,只要你的身軀 正在移動,你便不可以使用手機,而不使用 手機的範圍,包括不能按、不能聽音樂或電 台等等。這一天的挑戰目的,是教我們再一 次親身經驗周圍的世界;

第三天:無照片日。在這一天,我們 嘗試不要拍下任何一張照片。佐摩羅迪引用 研究指出,相對於逛博物館時拍照的人,純 更加深刻。無照片日,正是為了讓我們更專

注於當下; 第四天:刪除一個手機應用程式。選 擇一個過度使用的手機程式並刪除。在此, 我們不一定要刪除最常用的程式(因為它 好可能真的是必須的),但我們要憑良心 刪去一個明顯是過度使用、浪費時間的程

第五天:離線。讓手機放一天假,也 讓自己處於真正獨處的一天;

第六天:不做低頭族。來到第六天, 我們抬起頭,觀察周圍,並嘗試記錄所見所

第七天,也是最後一天:做一件無聊 的事。放下手機,是為了享受無聊,所以乾 脆做一件無聊的事,例如重複抄寫 01010101、數一數花瓣的數目、看着時鐘 的秒針轉動等等。

要完成這「越無聊,越開竅」挑戰, 並不容易(我在第五天便失敗了),但哪怕 挑戰不成功,當中的經驗也足夠叫我們明 白:我們是可以有方法享受無聊的。

園地公開,投稿請至:takungpage1902@gmail.com